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

设备采购

验 收 方 案

采购人： 中国茶叶博物馆

验收代理机构：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 期： 2025 年 4 月 27 日

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验收组织主体

第三部分、验收小组组建

第四部分、验收方法

第五部分、验收流程

第六部分、验收指标和标准

第一部分、项目基本情况

一、采购人及验收代理机构

采购人名称：中国茶叶博物馆

项目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571-87964234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龙井路 88 号

验收代理机构名称：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验收联系人：许进杰

联系电话：0571-87290256

传真：0571-88016768

地址：杭州市秋涛北路 332 号佰富时代中心 3 幢 13 楼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2、项目编号：HZZFCG-2024-275

3、项目预算：737971 元。

4、合同甲方：中国茶叶博物馆

5、合同乙方：浙江明威视觉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合同金额：735183.5 元。

7、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2 月 5 日

8、服务期限：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供应商将合同产品运至指定地点拆箱，安装、调试，由采购单位负责验收，产品试运行 10 天后交付使用

9、履行地点：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

三、项目验收内容：

1、项目内容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2、服务内容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所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本合同附件或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的规格、数量和要求中规定的要求。

第二部分、验收组织主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浙财采监[2017]11号）和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E2019H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中国茶叶博物馆委托，就“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负责代理组织本项目履约验收。

第三部分、验收小组组建

一、验收代理机构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由五人组成，其中5名均为政采云专家。验收小组负责实施具体的验收活动。验收小组推选一名组长，主持验收小组的工作。

注：1、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所代理项目的验收小组。

2、评审专家不得参加所评审采购项目的验收小组。

二、其他验收参与方的组成：/。

第四部分、验收方法

☐简易程序验收 ☒验收小组验收

☒一次性验收 ☐分段验收 ☐分期验收

第五部分、验收流程

一、采购人准备以下验收材料原件备查：

1、项目合同及其附件（包括：合同、补充协议、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询标文件、相关投标文件等）；

2、合同履行说明（合同支付、履行期限、违约、形式审查文件等），附相关证明材料；

3、合同履行过程中供应商已提交的相关过程和成果性资料；

4、验收所需的其他材料。

二、成立验收小组。

三、组织实施验收。

1、验收代理机构根据验收方案组织验收小组现场查验，并准备验收材料并通知各验收参与方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联合验收，包括采购人、供应商、验收小组等。

2、验收小组应当按照验收方案独立开展验收，对供应商提供的合同标的物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核对、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在验收过程中，验收小组成员不得擅自公开验收信息。验收小组可以对验收方案进行必要的修改。验收小组对验收方案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报经采购人同意。

3、供应商配合验收工作，并就验收实施过程中的疑问进行解答和澄清。项目验收过程中，供应商不认可验收意见的，按照合同的约定的方式解决，合同未作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处理。

4、出具验收报告。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应当出具验收报告，报告采购人。验收报告应当根据验收方案制作，以书面形式作出结论性意见，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验收小组成员对验收报告载明的结论有异议的，应当在验收报告上签署不同意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验收结论。

5、项目验收的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内容虽然不完全符合，经验收小组确认，供应商所提供的合同标的物比合同约定内容提高了使用功能和标准或者属于技术更新换代产品，在不影响、不降低整个项目的运行质量和功能以及合同金额不提高的前提下，可以验收通过。

6、出具验收意见及评价。采购人应当对验收小组出具的验收报告进行确认并形成项目验收意见及评价。验收意见及评价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各方成员应当在验收意见及评价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确认验收合格的，采购人在验收意见及评价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不一致的，

采购人应当根据验收报告中载明的具体偏差内容和处置建议，研究确定验收结论并在收意见及评价上加盖公章；验收报告中存在验收小组成员其他意见的，采购人应当对异议事项进行复核，妥善处置。

7、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应责令供应商采取补救措施，向供应商发出整改通知书，并依法及时处理。整改结束后，由供应商通知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重新验收。

第六部分、验收指标和标准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验收报告

2025 年 4 月 27 日

目录	内 容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 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HZZFCG-2024-275
	项目预算	737971 元	合同金额	735183.5 元
	采购人 (合同甲方)	中国茶叶博物馆	供应商 (合同乙方)	浙江明威视觉文化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供应商将合 同产品运至指定地点拆箱，安装、 调试，由采购单位负责验收，产 品试运行 10 天后交付使用	履行地点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
其他验收参与方	/			
验收方法	☐ 简易程序验收 ☒ 验收小组验收 ☒ 一次性验收 ☐ 分段验收 ☐ 分期验收			
是否分段（期） 验收	☐ 是（共分__段（期），此为第__段（期）验收） ☒ 否			
验收小组名单	附验收小组名单			
验收指标和标准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 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验收记录	附验收记录表			
验收小组对验收方案 的修改	/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 要	/			
验收意见	附专家验收报告			
对验收结论持有异议 的意见和理由	/			
验收结论	☒ 好 ☐ 合格 ☐ 不合格			
验收小组 成员 签字	序号	姓名	是否组长	签名
	1			
	2			
	3			
	4			
	5			

验收小组签到表

项目名称：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或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1	叶杭平	浙江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3606800482	叶杭平
2	金成坤	浙江税务局	高工	13805716202	金成坤
3	杜江英	杭州师范大学	高工	13857128155	杜江英
4	叶杭平	浙江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3606800482	叶杭平
5	叶杭平	浙江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8905715809	叶杭平

2025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现场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采购人（合同甲方）				
1	张江	中国茶叶博物馆	主任	87964234
2	张若君	中国茶叶博物馆	科长	87964234
3				
供应商（合同乙方）				
1	莫结伟	浙江明晟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969163362
2				
3				
验收代理机构				
1	许在	浙江铭盛建设有限公司		15175750448
2				
3				

2025 年 4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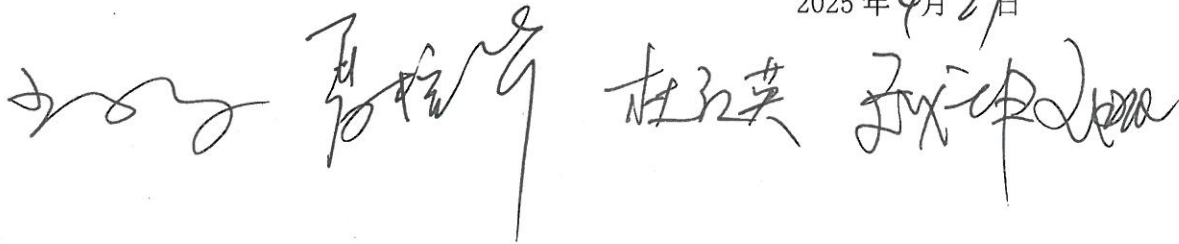
验收记录表

项目名称：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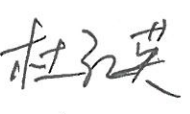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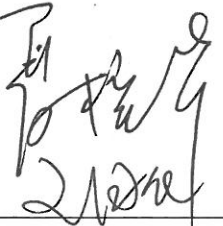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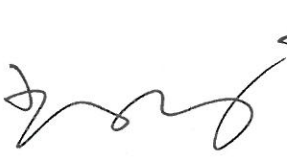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结果	改进意见
1	项目设备供货清单	☒ 符合 ☐ 不符合	
2	支付凭证	☒ 符合 ☐ 不符合	
3	项目台帐	☒ 符合 ☐ 不符合	
4	其他相关文件	☒ 符合 ☐ 不符合	
5	履约保证金 到账情况	☒ 符合 ☐ 不符合	
6	合同履行地点	☒ 符合 ☐ 不符合	
7	履约进度管控	☒ 符合 ☐ 不符合	

验收小组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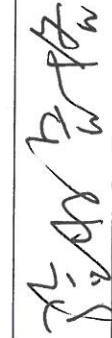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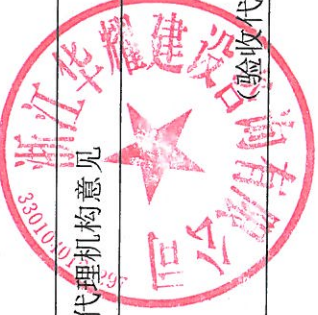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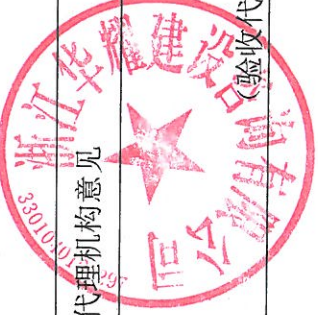
2025 年 4 月 27 日



专家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 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HZZFCG-2024-275
采购人（合同甲方）	中国茶叶博物馆	验收时间	2025 年 4 月 27 日
供应商（合同乙方）	浙江明威视觉文化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验收地点	中国茶叶博物馆
验收意见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中国茶叶博物馆委托，组织专家对“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交流中心设备采购”（项目编号：HZZFCG-2024-275）进行验收。验收小组审查了有关项目文档，听取了浙江明威视觉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情况报告，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质询。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本项目文档规范齐全、规范，符合项目验收要求，采购人提交的包括项目招标资料、采购合同、相关支付凭证、设备供货清单，成果现场照片、项目台帐等内容和功能都达到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要求。 验收小组一致同意本次项目通过验收。		
验收小组签字	 2025 年 4 月 27 日		

验收意见及评价

采购单位	中国茶叶博物馆	项目名称	中国茶叶博物馆（双峰馆区）国际茶文化 交流中心设备采购	项目预算	737971 元
供应商	浙江明威视觉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	项目编号	HZZFCG-2024-275	履约期限	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供应商 将合同产品运至指定地点拆 箱，安装、调试，由采购单 位负责验收，产品试运行 10 天后交付使用。
合同金额	735183.5 元	验收方法	一次性验收		
验收时间	2025 年 4 月 27 日	验收地点	杭州市	验收组织形式	口简易程序验收 ☑验收小组验收
验收内容 (分类评价)	质量 ★★★★★	服务 ★★★★★	按时交付情况 ★★★★★	总体情况 ★★★★★	
专业检测机构 情况说明	无				
验收小组提出 的问题及意见	问题及意见： 				
最终结论 (总体评价)	☑好 口合格 口不合格				
验收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负责人： 	验收代理机构章） 		负责人：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